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NO HAIJING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06)

#### **須予披露交易**

### **收購GOLDEN TRUTH ENTERPRISES LIMITED**

#### **80% 股權**

#### **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買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已有條件同意購買待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80%之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38,000,000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由賣方全資擁有。緊隨交易完成後，目標集團將成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集團之財務業績將併入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內。

#### **收購事項之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之其中一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取得股東批准之規定。

## 買賣協議

日期： 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

訂約方： 賣方： Jumbo Venus Limited

買方： Click Smart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根據買賣協議，買方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待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80%之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38,000,000港元。

### 將予收購之資產

待售股份，即目標公司股本中80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股份，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之80%。

### 代價

就待售股份應付賣方之代價將為138,000,000.00港元（一億叁仟捌佰萬港元）。

買方將以下列方式向賣方或其提名人士支付代價：

- (a) 當中40,000,000港元現金作為現金誠意金，並將於買方接獲已正式簽立之Golden Truth股份抵押及豐旺股份抵押以及據此須寄發予買方之文件以及Golden Truth股份抵押及豐旺股份抵押已分別於英屬處女群島及香港的公司事務登記處／公司註冊處正式登記之憑證後以支票、本票或銀行賬戶轉賬支付；及
- (b) 當中98,000,000港元按由買方全權酌情決定以現金支付或本公司於完成後以賣方或其提名人士為受益人發行金額為98,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到期日為其發行日期之第二週年，年利率為2%，並須每年支付一次）的方式支付。

代價乃賣方與本公司計及(其中包括)(i)東興屏峰雨林景區日漸增長的市值；(ii)目標集團之潛在業務發展機會；及(iii)由獨立專業估值師上雄國際顧問集團有限公司(「獨立估值師」)採用成本法並使用拆舊重置成本法編製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初步評估價值175,000,000港元後，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 先決條件

收購事項須待以下條件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前達成後，方告完成：

- (a) 買方信納其對目標集團所進行之財務、法律及業務盡職審查之結果；
- (b) 賣方及目標集團就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取得一切所需同意、許可及批准，且有關同意、許可及批准維持十足效力及生效；
- (c) 買方就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取得一切所需同意、許可及批准，且有關同意、許可及批准維持十足效力及生效；
- (d) 賣方作出聲明、保證及承諾於各方面仍屬真實準確且無誤導成分；
- (e) 買方就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取得買方所委任的中國法律顧問之法律意見(其形式及內容獲買方合理信納)，包括但不限於深圳豐旺及東興屏峰雨林之正式註冊成立及存續，以及股權之所有權、深圳豐旺及東興屏峰雨林進行的業務之合法性；

- (f) 買方取得買方所委任的獨立專業估值師之估值報告(其形式及內容獲買方信納)，當中目標集團之估值不少於175,000,000港元；及
- (g) 買方合理信納目標集團自買賣協議日期起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買方可隨時全權酌情豁免第(a)、(d)及(g)項之任何一項條件。

倘任何條件未能於最後截止日期前獲達成或豁免(視乎情況而定)，買賣協議將告終止，而買賣協議之訂約方均毋須承擔其項下之任何責任，惟任何先前違反者則除外。

倘買賣協議因任何原因終止，買方須於終止後兩個營業日內向買方悉數償還40,000,000港元之誠意金(不計利息)。於買方實際收訖誠意金後十個營業日內，買方須解除及免除Golden Truth股份抵押及豐旺股份抵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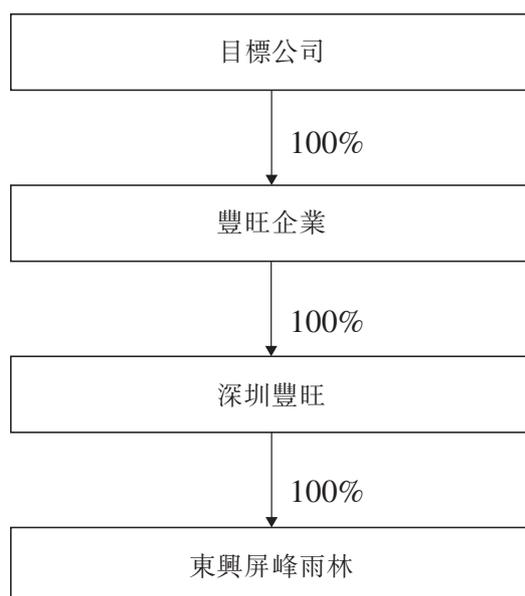
## 交易完成

待上述第(a)至(g)項條件獲達成或豁免(視乎情況而定)後，交易完成將於完成日期落實。

於交易完成時，本公司將擁有目標公司之80%股權，而目標集團之財務業績將併入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內。

## 有關目標公司之資料

目標公司為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賣方全資實益擁有。目標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除其於豐旺企業100%股權之投資外，目標公司自其註冊成立起並無任何其他業務活動。下文載列目標集團之公司架構：



豐旺企業為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目標公司全資擁有。豐旺企業主要從事投資控股。除其於深圳豐旺100%股權之投資外，豐旺企業自其註冊成立起並無任何其他業務活動。

深圳豐旺為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豐旺企業全資擁有。深圳豐旺主要從事旅遊發展業務。自深圳豐旺註冊成立起，其並無重大資產及負債，且並無產生任何收益或溢利。

東興屏峰雨林為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七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深圳豐旺全資擁有。東興屏峰雨林主要從事景區投資及管理業務等。自東興屏峰雨林註冊成立起，其並無產生任何收益或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收益	-	-
除稅前純利	(790,159.27)	(1,193,844.60)
除稅後純利	(790,159.27)	(1,193,844.6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
資產淨值	5,100,065.10	5,109,136.85

###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於中國生產及銷售用於家電之泡沫塑料(「泡沫塑料」)包裝產品。

依照賣方提供之資料及公開資料，東興屏峰雨林景區位於廣西省南部之東興市，西面毗鄰越南。東興市佔地590平方公里，總人口約為300,000人，並以其自然景觀及秀麗景色聞名，而最重要的是，當地居民較為長壽，且國家旅遊景區質量等級評定委員會已對目標資產授予「4A級」景區的地位。

業務範圍包括景區投資、組織戶外活動、製作及推出廣告、種植馬鈴薯、油籽及豆類以及造林，業務計劃亦包括興建溫泉別墅以吸引更多遊客到訪當地。

為更妥善地管理本公司之業務風險及使業務更多元化，董事會一直在考慮及開拓投資於不同項目之合適機會。考慮到廣西暢旺的旅遊業及潛在業務發展，董事會對收購事項感

到樂觀，並認為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提升其於旅遊業的業務組合之良機。

董事會相信，收購事項將可讓本公司擴闊收入來源及增強其資產基礎。

基於上述各項，董事會認為買賣協議之條款乃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之其中一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取得股東批准之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根據買賣協議收購待售股份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正常開門營業之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本公司」	指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交易完成」	指	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收購事項

「完成日期」	指	於所有該等條件已達成或獲豁免後十個營業日內(或買方與賣方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達致交易完成之日期
「該等條件」	指	根據買賣協議達致交易完成之先決條件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代價」	指	138,000,000港元，為收購事項之總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東興屏峰雨林」	指	東興屏峰雨林景區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七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誠意金」	指	買方須向賣方或其提名人士支付為數40,000,000港元的可退回誠意金
「Golden Truth股份抵押」	指	賣方以買方為受益人就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以買方指定的形式正式簽立的股份抵押，以保證支付誠意金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最後截止日期」	指	簽訂買賣協議後六個月當日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Click Smart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買賣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就買賣待售股份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之協議
「待售股份」	指	目標公司之80股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及交易完成時已發行股本總額之80%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25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豐旺企業」	指	豐旺企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豐旺股份抵押」	指	目標公司以買方為受益人就豐旺企業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以買方指定的形式正式簽立的股份抵押，以保證支付誠意金

「深圳豐旺」	指	深圳豐旺文化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Golden Truth Enterprises Limited，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賣方全資擁有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豐旺企業、深圳豐旺及東興屏峰雨林
「賣方」	指	Jumbo Venu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珍珍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珍珍女士、林芝強先生、司徒惠玲女士、林偉雄先生、胡健萍女士及王欣先生；非執行董事韋立移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肇和先生、龐鴻先生及傅天忠先生。

本公告登載在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inohaijing.com>。